(上接B154版)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3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0.00	20
丙方	郭振喜	750.00	25
丁方	杨波	720.00	24
新增合计		3,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8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00.00	20
丙方	郭振喜	2,000.00	25
丁方	杨波	1,920.00	24
增资后总计		8,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四)嘉事嘉成

1、协议各方均为嘉事嘉成医疗器械武汉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20
丙方	谢东华	780.00	39
丁方	李燕	200.00	10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20
丙方	谢东华	780.00	39
丁方	李燕	200.00	10
新增合计		2,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4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00.00	20
丙方	谢东华	1,560.00	39
丁方	李燕	400.00	10
增资后总计		4,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五)嘉事爱格

1、协议各方均为北京嘉事爱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100.00	5
丁方	苏海军	620.00	31
戊方	张捷	360.00	18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100.00	5
丁方	苏海军	620.00	31
戊方	张捷	360.00	18
新增合计		2,000.00	2,000.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4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200.00	5
丁方	苏海军	1,240.00	31
戊方	张捷	720.00	18
增资后总计		4,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六)嘉事百洲

1、协议各方均为广州嘉事百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	10
丙方	刘金刚	532.00	26.6
丁方	陈起	237.20	11.86
戊方	杨弟	210.80	10.54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刘金刚	798.00	26.6
丁方	陈起	355.80	11.86
戊方	杨弟	316.20	10.54
新增合计		3,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	10
丙方	刘金刚	1,330.00	26.6
丁方	陈起	593.00	11.86
戊方	杨弟	527.00	10.54
增资后总计		5,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七)嘉事怡核

1、协议各方均为广州嘉事怡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周宏峰	1,176.00	39.2
丁方	周宏峻	294.00	9.8
原有股本合计		3,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周宏峰	1,176.00	39.2
丁方	周宏峻	294.00	9.8
新增合计		3,000.00	3,000.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6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6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0.00	10
丙方	周宏峰	2,352.00	39.2
丁方	周宏峻	588.00	9.8
增资后总计		6,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八)嘉事谊诚

1、协议各方均为安徽嘉事谊诚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250.00	5
丁方	张顺	1,950.00	39
戊方	李斌	500.00	10
原有股本合计		5,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250.00	5
丁方	张顺	1,950.00	39
戊方	李斌	500.00	10
新增合计		5,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	36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	10
丙方	王兴国	500.00	5
丁方	张顺	3,900.00	39
	李斌	1,000.00	10
增资后总计		10,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九)金康瑞源

1、协议各方均为北京金康瑞源商贸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20
丙方	周焰	780.00	39
丁方	丁楠	200.00	10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20
丙方	周焰	780.00	39
丁方	丁楠	200.00	10
新增合计		2,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4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	31
乙方	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00.00	20
丙方	周焰	1,560.00	39
丁方	丁楠	400.00	10
增资后总计		4,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嘉事馨顺和

1、协议各方均为四川嘉事馨顺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	10
丙方	张斌	580.00	29
丁方	沈珍	400.00	20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00	10
丙方	张斌	1,160.00	29
丁方	沈珍	800.00	20
新增合计		4,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6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60.00	41
乙方	广州嘉事吉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0.00	10
丙方	张斌	1,740.00	29
丁方	沈珍	1,200.00	20
增资后总计		6,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一)嘉事杰博

1、协议各方均为浙江嘉事杰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吕文杰	1,323.00	44.1
丁方	姚海	147.00	4.9
原有股本合计		3,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吕文杰	1,323.00	44.1
丁方	姚海	147.00	4.9
新增合计		3,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6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6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600.00	10
丙方	吕文杰	2,646.00	44.1
丁方	姚海	294.00	4.9
增资后总计		6,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二)嘉事嘉意

1、协议各方均为上海嘉事嘉意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400.00	10
丙方	宣洁伟	1,352.40	33.81
丁方	李繁华	607.60	15.19
原有股本合计		4,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400.00	10
丙方	宣洁伟	1,352.40	33.81
丁方	李繁华	607.60	15.19
新增合计		4,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至8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800.00	10
丙方	宣洁伟	2,704.80	33.81
丁方	李繁华	1,215.20	15.19
增资后总计		8,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三)北京嘉事唯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协议各方均为北京嘉事唯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
乙方	张川	49.00	49
原有股本合计		1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9.00	51
乙方	张川	441.00	49
新增合计		9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1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
乙方	张川	490.00	49
增资后总计		1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四)中吉国润(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协议各方均为中吉国润(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00	51
乙方	张泽军	98.00	49
原有股本合计		2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28.00	51
乙方	张泽军	1,372.00	49
新增合计		28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3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51
乙方	张泽军	1,470.00	49
增资后总计		3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五)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协议各方均为北京嘉事盛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80.00	51
乙方	解晓娟	2,880.00	36
丙方	王兴国	800.00	10
丁方	解长春	160.00	2
戊方	张树琴	80.00	1
原有股本合计		8,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51
乙方	解晓娟	1,080.00	36
丙方	王兴国	300.00	10
丁方	解长春	60.00	2
戊方	张树琴	30.00	1
新增合计		3,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8000万元增至11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610.00	51
乙方	解晓娟	3,960.00	36
丙方	王兴国	1,100.00	10
丁方	解长春	220.00	2
戊方	张树琴	110.00	1
增资后总计		11,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十六)重庆嘉事臻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协议各方均为重庆嘉事臻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同意以货币形式按照各方原有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增资。原有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300.00	10
丙方	余辉	1,170.00	39
丁方	谢添	300.00	10
原有股本合计		3,000.00	100

2、各方按原比例增资额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1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100.00	10
丙方	余辉	390.00	39
丁方	谢添	100.00	10
新增合计		1,000.00	100

3、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4000万元,各方持有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持股人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甲方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	41
乙方	上海嘉事明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400.00	10
丙方	余辉	1,560.00	39
丁方	谢添	400.00	10
增资后总计		4,000.00	100

4、增资各方一致同意并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各项手续,及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增资过程中所须处理之一切事宜。

五、增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增资将进一步补充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受医改政策、市场环境、医院账龄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2　证券简称:嘉事堂　公告编号:2015-042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5年8月25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8月4日召开了工会委员会,经与会委员民主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庞江宏先生、荆翠娜女士、董雪恬女士(简历见公告后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将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五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08月25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庞江宏,中国国籍,男,1968年生,中药师、大专。曾任职于海淀医药公司财务部、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投资部,现在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8年4月起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庞江宏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职工代表监事荆翠娜,中国国籍,女,1984年生,本科,药师。曾任职于嘉事堂连锁药店,2008年5月起任职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09年7月起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荆翠娜女士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职工代表监事董雪恬,中国国籍,女,1989年生,硕士。曾任职于北京运通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14年3月起任职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董雪恬女士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36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得利斯	股票代码	0023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松		王松
电话	0536-6339032		0536-6339032
传真	0536-6339137		0536-6339137
电子信箱	Wssc007@126.com		Wssc007@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83,330,725.38	875,331,649.72	875,331,649.72	-1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66,066.47	30,850,798.70	29,775,100.00	-1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499,611.29	28,918,297.11	27,842,598.41	-1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641,798.66	1,104,992.10	1,104,992.10	5,20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	0.061	0.059	-16.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	0.058	0.055	-1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2.32%	2.24%	-0.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09,447,769.30	1,632,848,716.10	1,632,848,716.10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9,031,350.16	1,299,525,283.69	1,299,525,283.69	0.7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0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68%	259,440,000	64,860,000		
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97%	105,280,000	0		
谢征昊	境内自然人	0.45%	2,257,355	0		
于丽霞	境内自然人	0.31%	1,537,93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376,938	0		
岳燕蔚	境内自然人	0.25%	1,255,70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汇宝金327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221,500	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投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892,242	0		
陈居森	境内自然人	0.15%	760,000	0		
徐晟	境内自然人	0.15%	747,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和平先生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90.28%、庞海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两公司属同一控制人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谢征昊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257,355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市场持续低迷,许多企业都面临着严峻挑战和巨大压力。公司管理团队实现顺利交接,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新的动力,陆续出台了一些列措施,调整发展思路、改革人事制度、加强内部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公司上半年努力控制成本、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积极开拓市场,保证生产经营稳步推进。

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78,333.07万元,同比下降10.51%;实现营业利润2,892.83万元,同比下降14.5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2,456.61万元,同比下降17.49%。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3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25日上午9: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8月15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35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25日下午14: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8月10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乾坤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程序合法有效,内容公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6日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5-043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兴仪表	股票代码	0007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中国	左炯	
电话	028-84613721	028-84613721	
传真	028-84600581	028-84600581	
电子信箱	china0710@163.com	china0710@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130,953.04	157,054,977.84	-2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34,536.07	-4,605,072.47	-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48,995.45	416,052.78	-1,16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965,230.40	-20,067,634.72	-10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0	-0.0305	-4.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0	-0.0305	-4.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9%	-3.91%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2,205,561.92	445,853,810.22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193,931.53	130,028,467.60	-3.7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9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86%	89,002,000		质押	88,960,000
					冻结	79,002,000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1.19%	1,801,8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1,473,1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1,399,986			
杨海滨	境内自然人	0.86%	1,300,000			
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863,200			
王扬青	境内自然人	0.50%	758,0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713,583			
谢频	境内自然人	0.46%	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施玉庆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01,806股;公司股东杨海滨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00,000股;公司股东王扬青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58,063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国内宏观经济增长放缓,中低端汽车行业竞争尤为激烈,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经营形势仍然严峻。报告期公司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工作,加快产品转型升级步伐,积极推进降成本工作,保持了整体生产经营情况的稳定,但受劳动力成本上涨较快,产销规模及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降的影响,报告期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依然较低并出现亏损。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13.10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9.88%;营业利润-525.09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0.8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3.45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4.9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本期		上期		合并范围变动原因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陕西鑫地隆矿业有限公司	0.00	否	70.00	是	处置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文　武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2015年半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我们对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公司无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无对外担保情况。

独立董事签名:曾廷敏、程宏伟、唐兵兵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鉴于以下股票因重大事项等原因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8月2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停牌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停牌股票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原因
1	002072	凯瑞德	重大资产重组
2	600466	蓝光发展	重大资产重组
3	603883	老百姓	重要事项未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5-66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或"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九名,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郑戎女士主持,会议对通知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变更为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郑戎、高欣、刘平凯、杜鹃、董斌、梁元强回避表决,经非关联董事书面表决,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08年9月16日始,对旗下基金所持符合条件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8月25日起,本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亿利能源(600277)、南京中北(000421)、大洲兴业(600603)、纳川股份(300198)、达安基因(002030)、新时达(002527)、明牌珠宝(002574)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5-53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大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收购资产。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3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并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33)。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该事项仍在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